

PROVIEW
PROVIEW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唯冠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4)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唯冠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稱「本集團」)謹訂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四日星期二下午三時正假座香港九龍官塘鴻圖道51號保華企業中心9樓901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

- (a) 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與大同股份有限公司(「大同」,連同其附屬公司稱「大同集團」)所訂立日期為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三日之供應協議(「供應協議甲」,其註有「A」字樣之副本已提呈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內容有關本集團向大同集團供應液晶顯示(「液晶」)電視機(「電視」)、電漿顯示屏(「電漿」)電視及其他相關設備;
- (b) 批准供應協議甲項下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應付之年度上限(「供應協議甲年度上限」),分別為50,318,000港元、624,096,000港元及622,536,000港元;及
- (c) 授權本公司董事(「董事」)在其認為對落實或執行供應協議甲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而言屬必要或合宜之情況下,作出一切其他行動及事宜,以及簽立一切文件。」

2. 「動議

- (a) 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與大同所訂立日期為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三日之供應協議(「供應協議乙」,其註有「B」字樣之副本已提呈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內容有關大同集團向本集團供應液晶顯示器面板、液晶電視面板、液晶電視、電漿電視及其他相關設備;

* 僅供識別

- (b) 批准供應協議乙項下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應付之年度上限（「供應協議乙年度上限」），分別為192,932,000港元、3,588,552,000港元及3,812,385,000港元；及
- (c) 授權董事在其認為對落實或執行供應協議乙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而言屬必要或合宜之情況下，作出一切其他行動及事宜，以及簽立一切文件。」

3. 「動議

- (a) 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與大同所訂立日期為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三日之製造協議（「製造協議」，其註有「C」字樣之副本已提呈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內容有關大同集團為本集團之數位消費者產品提供製造及加工服務；
- (b) 批准製造協議項下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應付之年度上限（「製造協議年度上限」），分別為6,632,000港元、77,958,000港元及91,087,000港元；及
- (c) 授權董事在其認為對落實或執行製造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而言屬必要或合宜之情況下，作出一切其他行動及事宜，以及簽立一切文件。」

承董事會命
唯冠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楊榮山

香港，二零零八年六月七日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官塘
鴻圖道51號
保華企業中心
9樓901室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附註：

1. 有權出席上述通告所召開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多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並在遵守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之條文之規限下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必須親身出席大會代表股東。倘委任多於一名受委代表，則須列明所委任之有關受委代表所代表之股份數目及類別。
2. 已按照所印列之指示填簽妥當之代表委任表格，連同已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之認證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8樓1806-7室，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
3. 倘為股份之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名有關持有人均可於會上親身或委派代表就有關股份投票，猶如彼為有關股份之唯一持有人，惟倘多於一名有關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則出席人士中在本公司股東名冊內就有關股份名列首位之人士方有權就有關股份投票。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楊榮山先生、王明俊先生及許小玲女士。非執行董事為張益華先生及黃英哲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疇賡先生、劉紹基先生、劉子先先生及王貴清先生。

本公佈可在披露易網站 (www.hkexnews.hk)「最新公告」一欄及本公司網站 (www.proview.com/Investors.aspx) 覽閱。